

# 武訓歷史調查記

武訓歷史調查團著  
人民出版社出版

26.12  
W9  
0005

# 武訓歷史調查記

武訓歷史調查團著

人民出版社出版

一九五一年·北京

書號：1165  
武訓歷史調查記

著者：武訓歷史調查團  
出版者：人民出版社  
(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發行者：新华书店  
印刷者：新華印刷廠北京第一廠  
(崇文門外北廠大街)

1—30,000 一九五一年九月北京初版

## 關於本書出版的幾句話

『武訓歷史調查記』從七月二十三日起至二十八日止連續發表在『人民日報』以後，一個月來，它引起了廣泛的注意和熱烈的反響。各地讀者紛紛來信，表示歡迎。大多數來信都說，這個調查報告『解決問題』。投書者包括工人、戰士、學生、幹部和學術界專家。他們提出了許多寶貴的意見，有的要求我們對調查記的某些部分作必要的補充和修正，有的向藝術界建議把調查記中一部分內容繪製連環圖畫和改編為戲劇、電影，更有許多讀者要求我們趕快編印單行本。

讀者們的這些意見是可貴的，我們深深地感謝他們！

現在我們把這個單行本呈獻給讀者。其中原來的若干缺點已經修正，某一些部分已加補充，特別是關於宋景詩的英勇的革命史蹟，已根據讀者所提供的『東華續錄』上的材料，有所增益。但還是很不夠的。我們認為清末的農民革命包括宋景詩的起義，應有更完美的歷史和文學著作。此外，照片也有加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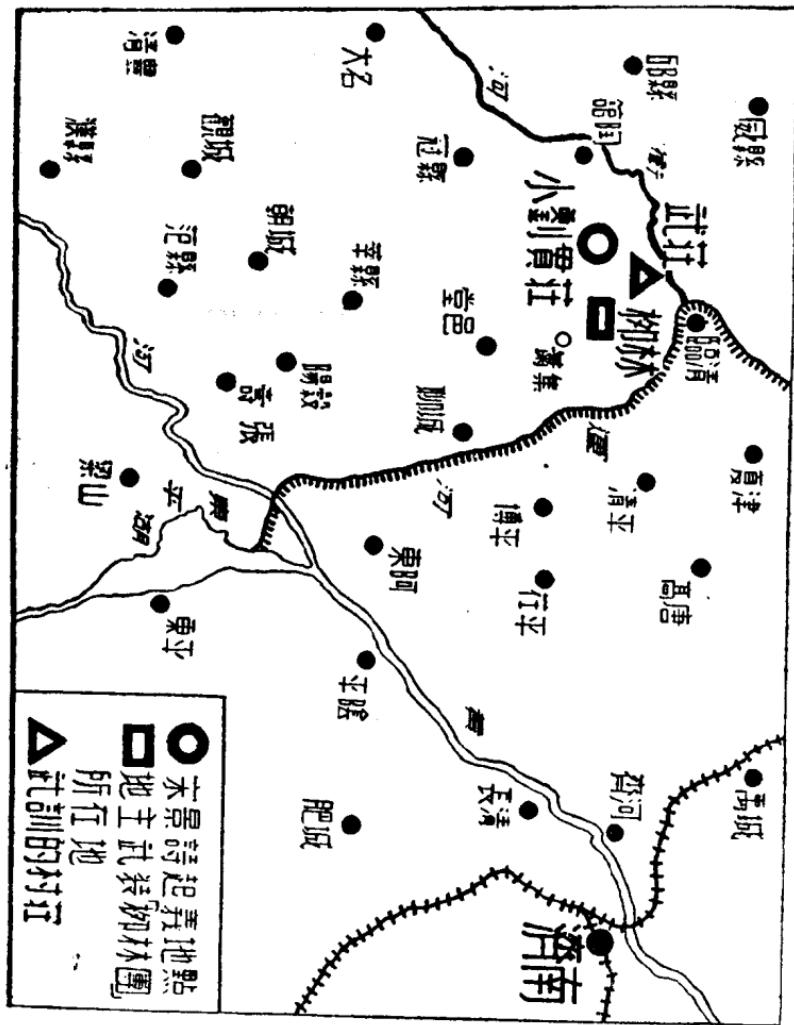
本書出版前，蒙郭沫若先生給我們不少寶貴的指示，謹致衷心的謝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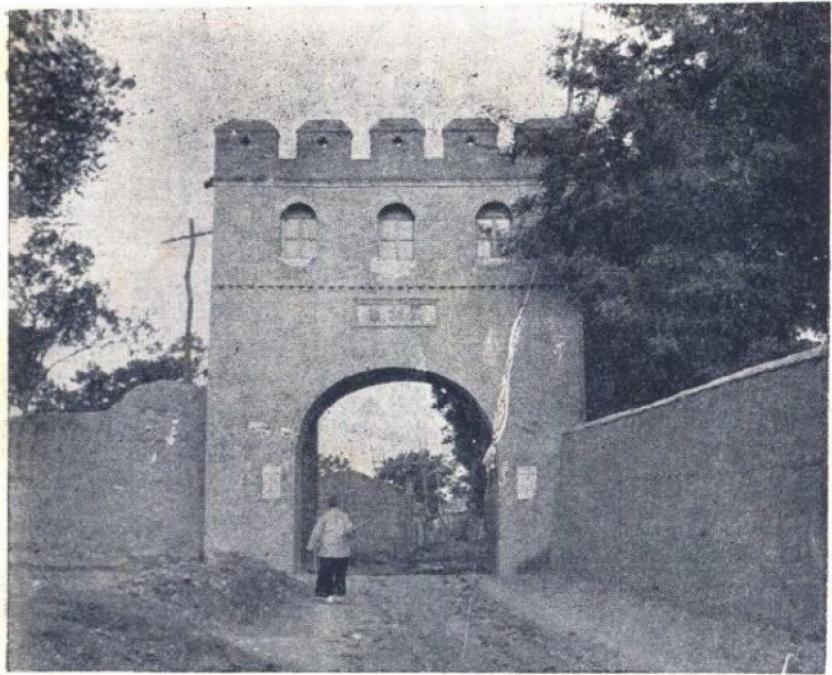
這次調查研究工作，對我們參加者說來，是一次學習，如果說它有一些成績，那是

和各方面的關心和幫助分不開的，尤其是和黨的領導和愛護分不開的。羣衆對這個工作的正確的反應，再一次地證明了毛主席所教給我們的調查研究的科學方法，即馬克思主義的根本觀點——階級分析的方法，是唯一的正確的了解情況、研究問題的工作方法。廣大人民響應黨的號召，展開了關於反動電影『武訓傳』的討論，使原來在武訓問題上所存在着的混亂思想得以澄清，這是馬列主義的一個勝利！讓我們在這偉大思想的光輝照耀下，勝利前進！

武訓歷史調查團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柳林鎮（即「武訓鎮」）城門

柳林在武訓時期是地主堡壘，周圍五十二個村子的地主集中在這個園子裏抵抗宋景詩的農民革命軍。武訓「恩主」楊樹坊之叔楊鳴謙就是『民團』的團長，為宋所殺。



一百零三歲的老人路延林  
他是本書中宋景詩歷史材料的一個供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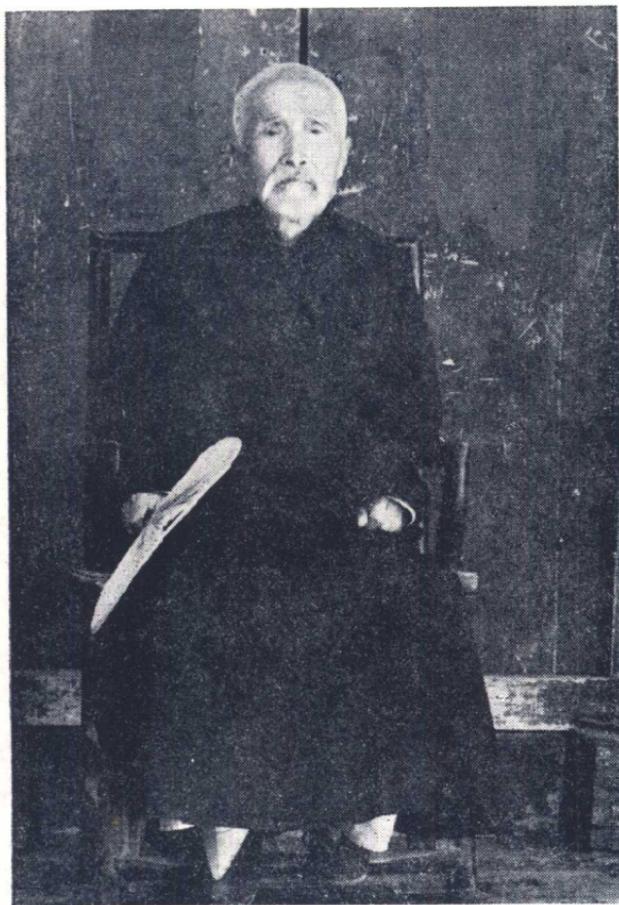


柳林老人談宋景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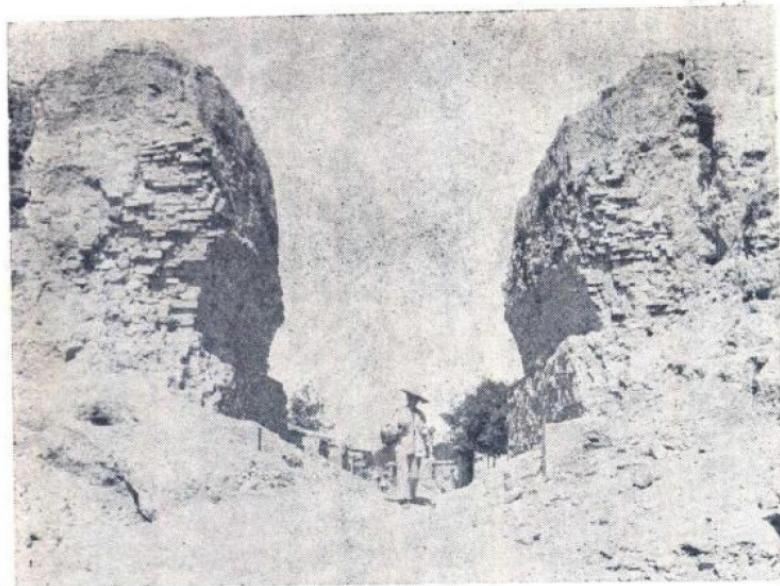


「樂善好施」匾額

匾額兩旁的文字是：「五品銜署東昌府堂邑縣正堂郭稟奉欽差辦海軍大臣太子少保頭品頂戴兵部尙書山東撫提部院張奏奉旨旌表堂邑柳林鎮創建義學武善士武訓 光緒拾五年三月 日立」



曾在「秉賢義塾」讀過七年書的倪瞻雲



臨清磚城東關殘垣

太平軍在九十餘年前守此，清兵攻破之，大肆燒殺，城內有兩處萬人坑。市街被夷爲田疇，至今荒涼一片。我們曾在東關內訪問與武訓同時的一個盾甲兵，他說武訓和當時州官等均有交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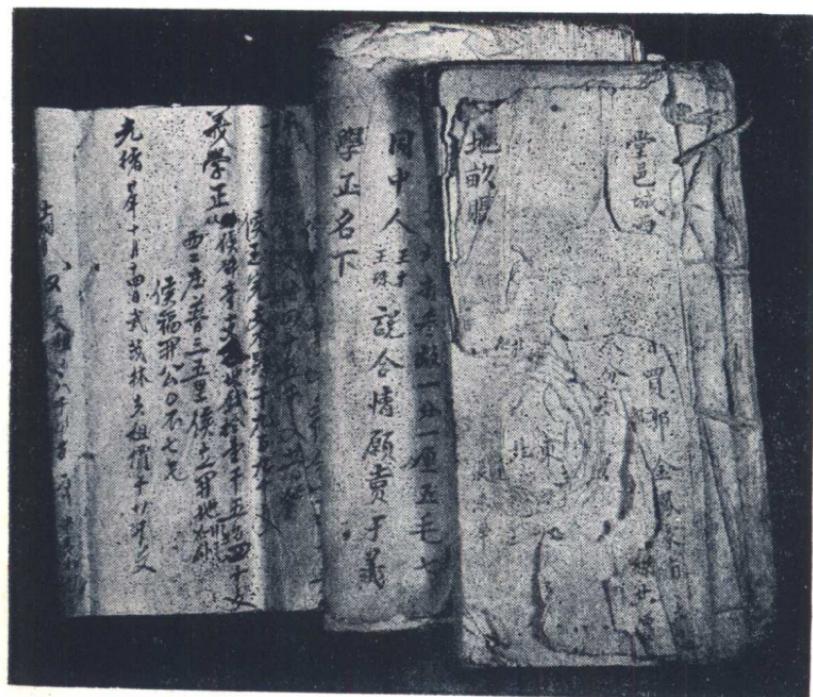
### 武訓經常出入的地主豪紳家

這是臨清碾子巷徐家大門。徐是大地主、大豪紳，又是大銀號「際元」的老闆。武訓常去「際元」存款，出入「大夫第」。現在這屋子已歸公家，作為商會會所。大門匾額油漆已褪色，但「大夫第」三字的金色仍舊閃着光亮，可以想見當時的威風。



**被武訓沒收的苦力的房子**

這是臨清運河上頭閘口的一所屋子，原係兩個閘夫所建，因欠武訓高利貸，無法清償，被武訓沒收抵債。武訓據為已有後，出租給王姓理髮鋪，每月去收租。解放後此屋連同學校校產一起歸公。現仍有人住，但無人去收租了。



「地畝帳」三冊縮影

立賣契人遲萬德因為無錢使用今將自己宅基一段計地

計六分八厘五毫三絲同中人任兆龍渾合時。遲賣  
於義學正名下居住永遠為業。言明價錢式給肆千九  
百三十文其錢賣日互足外不欠少恐口舌誤

立契存證

外代  
猪圈為照

退地款文金主年月日  
正名收

光緒六年三月  
契日 立

南界  
法東草  
南至  
尚孔

橫幅八步  
南  
橫幅八步  
北  
橫幅八步  
南  
橫幅八步  
北

遲萬德租用基址一處共六分八厘五毫三絲租價錢式一千六百七十文租價  
每年八月交到如若不到時宅基收回。

寫者寫下自許遲萬德請義學正不許胡遲萬德

### 『地畝賬』內文約之一

文約上載：「立賣契人遲萬德因為無錢使用今將宅基一段計地一畝六  
分八厘五毫三絲……賣於義學正名下居住永遠為業……遲萬德租宅基地一  
畝六分八厘五毫三絲租價錢二千六百七十文租價錢八月十五日交到如若不  
到將宅基收回。」

立賣契人張府松因手乏今將布寒庄南京西地一畝計  
北至公產山下之屋五毛其地南至楊明法楊口崇漢  
惟松張月斌作保同中人張岩松說合情願  
賣不丈字正為業主言從其價錢伍拾千文共  
錢當日付足三契口書寫立契物証

老幼八十有四年十二月廿九日立

張府松公產山五毛

立文

又空

長活八十有七步

立日張府松租期日言从其價錢老母八  
十八年九月十五日付足不到罰銀三百文張岩  
松作

二兩七步の皮の口

橫

東七步三尺の口

### 『地畝帳』内文約之二

文約上載：「……當日張府松租同言明共價四千七百三十文  
八月十五日爲期錢不到罰銀三百文張岩松保。」